

江西服装学院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文件

江服质评发〔2025〕4号

关于开展2025届本科毕业实习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加强实习质量监控，提高实践教学质量，根据《江西服装学院学生实习管理办法（修订）》《关于做好2025届毕业生毕业实习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学校决定开展2025届本科毕业生毕业实习专项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内容

（一）毕业实习组织情况。实习大纲制定，专业教研室按本专业教学计划要求，编写实习指导书，制定实习计划；选派指导老师，采取各种方式检查学生实习等。

（二）实习指导老师履责情况。实习前，向学生讲解实习（实习指导书）计划的内容，明确实习任务和要求；帮助学生与实习单位及学校之间联络；指导学生的实习，检查学生的实习周记，掌握实习进度，解答疑难问题等。

（三）学生实习情况。实习组织形式；学生到岗情况；遵守实习单位的规定和纪律，确保安全，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尊

重校内实习指导老师和实习单位指导老师意见，虚心学习，完成实习周记和实习报告，并在实习管理系统“校友邦”中填报等。

二、组织与实施

（一）学院自查摸底。学院按照《关于做好2025届毕业生毕业实习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由学院毕业实习工作领导小组逐项检查学院毕业实习工作的组织与开展情况，重点统计学院现有实习基地的使用情况和集中实习的安排情况，填写“2025届本科毕业生毕业实习集中安排情况表”（见附件1），并形成“毕业实习检查自查报告”（见附件2）。

（二）学院实地走访。学院与实习单位领导、指导老师、实习生开展线上座谈或走访，了解实习生在实习过程中的体会和收获，实习单位对我校毕业生及毕业实习工作的评价，收集意见和建议，以便改进实习计划和管理。

（三）学校核查。毕业实习结束后，质评中心将直接从校友邦实习实训管理平台导出所有本科毕业生毕业实习岗位信息，按照毕业生数量的一定比例进行最终核查，直接和实习单位联系核实学生实习的情况，填写“毕业实习检查评价表”（见附件3）。

三、工作要求

（一）毕业实习专项检查以走访、座谈、参观等形式进行，并和实习学生，实习指导教师进行交流和反馈，通过专项检查

深入了解学生的毕业实习需求和实习单位的用人需求，为后续毕业实习工作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优化调整提供方向。

（二）请各学院认真填写各项检查材料，并针对实习单位反馈建议提出整改意见。2025年4月28日前，将“2025届本科毕业生毕业实习集中安排情况表”和“毕业实习检查自查报告”的纸质版及电子版、实地走访照片（2-3张）提交至质评中心。

联系人：仇老师，联系电话：87302947，邮箱：995465915@qq.com。

- 附件：1. 2025届本科毕业生毕业实习集中安排情况表
2. 毕业实习检查自查报告
3. 毕业实习检查评价表

江西服装学院
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2025年4月17日